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19-029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47,979,6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奥士康	股票代码	0029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梓修		黄瑞琪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三区 11 栋 A座 3601A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三区 11 栋 A座 3601A
电话	0755-26910253		0755-26910253
电子信箱	hezx@askpcb.com		fin02@askpcb.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公司主要从事高密度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公司主要产品为PCB硬板,产品层数以双面板和多层板为主,产品应用领域由最初的以消费类电子为主发展至目前的计算机、消费电子、通讯设备、汽车电子、工控设备以及医疗电子等领域。产品结构逐渐向通讯网络、伺服器(云计算)、汽车电子及HDI等高附加值产品推进。

(二)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订单拉动式一精益生产模式,通过建立无间断及标准化流程,基本达到零库存状态。在与客户签订订单合同后,根据客户要求安排生产。当客户的需求超过公司的生产产能时,公司将会把某些生产环节委托其他具有资质的外协厂商加工,并对产品的质量和交期进行严格把控。此种生产模式有助于公司控制成本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采购模式

公司针对不同原材料采取了不同的方式进行采购:对于常规性物料,如铜球、化学物料和一般辅料等,公司按照预计产量进行提前批量采购,在保证正常生产用料的情况下进一步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对于覆铜板、铜箔、PP等材料,公司根据实际订单进行采购;公司亦会根据历史数据及市场行情的变化情况对客户订单的数量进行预测,并据此进行战略备料。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模式分为直销和经销,并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策略。

(1)直销模式

客户根据其产品生产计划,确定产品需求并直接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公司导入新客户时会对其进行详细评估,一般情况下,公司将结合产能、产品发展规划、资金状况,以及客户的订单质量、采购规模、采购单价、信用状况及其对公司产品的保管条件等因素,对客户的VMI模式要求进行综合审慎的评估。仅在上述因素符合公司利益的情况下以及相关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方会接受部分客户采用VMI模式采购公司产品。

(2)经销模式

经销商在获取终端客户订单后,并约定产品规格、销售价格和数量等向公司下达相应订单,公司在接到订单并完成生产之后,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1)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Prismark预测,2018年全球PCB产值将达到623.96亿美元,同比增长6.04%;未来,全球PCB产值受5G通讯、新能源汽车板等需求拉动,2023年全球PCB产值预测将达747.56亿美元。2018-2023年,全球PCB复合增长率为3.68%,保持较快增长的趋势。根据Prismark预测,未来多层板仍将保持首要地位,随着下游电子产品的复杂化,高阶多层板、柔性板、HDI板和封装基板等高端PCB将占据更大比重。

目前中国PCB行业进入了整合期。随着我国环保政策日趋严格,众多小企业环保投入不足,难以达到排放标准,面临关停、被收购的局面。规模以上企业却迎来了产业整合的机会,通过扩产、收购、产品升级等方式发展壮大。下游应用对产品性能、技术、质量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领先PCB企业在技术储备、生产设备、数据化管理及供应链统筹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使其能提供更优质更稳定的服务,市场份额将向领先企业集中。掌握先进工艺技术、优势客户资源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将获得新的成长空间。

2018-2023年PCB产业发展情况预测

单位:百万美元

类型/年份	2017	2018(预测)		2023(预测)	2018-2023(预测)
	产值	增长率	产值	产值	CAGR
美洲	2,742	2.7%	2,817	2,967	1.0%
欧洲	1,963	2.7%	2,016	2,142	1.2%
日本	5,256	3.5%	5,439	5,828	1.4%
中国大陆	29,732	10.0%	32,702	40,556	4.4%
中国台湾	7,536	4.1%	7,842	9,233	3.3%
韩国	6,860	-4.5%	6,550	7,197	1.9%
其它	4,755	5.8%	5,031	6,833	6.3%
合计	58,844	6.0%	62,397	74,756	3.7%

数据来源:prismark

(2)全球产业发展格局

国内PCB企业拥有完整的供应链、先进的生产设备及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使得产业不断向中国转移,相关企业市场份额及地位不断提升。根据Prismark预测,2018年中国PCB产值将达到327.02亿美元,占全球PCB产值比重52.41%;2023年中国PCB产值将达到405.56亿美元,占全球PCB产值比重54.25%。2018-2023年,中国PCB产值复合增长率为4.40%,增速明显高于全球,全球PCB产值保持向中国转移的趋势。

PCB产值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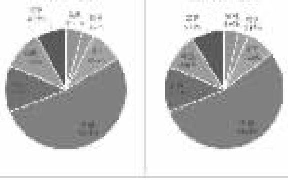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Prismark

(四)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是CPCA副理事长单位,公司和惠州奥士康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在最新发布的第十七届中国电子电路行业排行榜内资企业中位列第十二名,较上一年排名上升2位。公司与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连续两年荣膺精工爱普生集团"优秀供应商"称号、荣获创维集团"战略合作奖"、作为唯一一家中国PCB企业成为三星电子"PCB战略供应商"。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2,234,865,332.32	1,736,368,033.47	28.71%	1,312,347,59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8,885,404.87	173,151,455.02	37.96%	190,331,62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5,685,117.21	161,780,436.81	33.32%	190,390,68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973,922.43	253,425,567.16	20.34%	153,185,703.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6	1.56	6.41%	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6	1.56	6.41%	1.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7%	18.52%	-6.95%	27.37%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3,120,770,773.87	2,934,724,906.99	6.34%	1,514,539,42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74,064,038.61	1,962,838,590.55	10.76%	762,551,934.9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0,362,639.62	545,586,891.77	633,926,415.09	584,989,38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085,474.35	58,177,631.40	81,830,287.29	53,792,01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152,668.15	56,254,664.52	73,763,718.21	46,514,066.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30,921.55	61,640,751.11	100,226,450.07	80,475,799.7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8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北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35%	80,000,000	80,000,000	质押	3,520,000	
贺波	境内自然人	6.79%	10,000,000	10,000,000	质押	4,710,000	
程涌	境内自然人	6.79%	10,000,000	10,000,000			
珠海新泛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2,895,000	2,895,000			
珠海联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2,564,000	2,564,000			
徐文静	境内自然人	1.46%	2,155,000	2,155,000	质押	550,000	
贺文辉	境内自然人	0.97%	1,425,000	1,425,000	质押	336,000	
郭宏	境内自然人	0.34%	495,000	495,000			
沈荣林	境内自然人	0.30%	439,400				
尤顺兴	境内自然人	0.25%	372,2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沈荣林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47,700股,共持有公司股票439,400股;公司股东刘明剑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00,000股,共持有公司股票300,000股;公司股东陈达敏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94,100股,共持有公司股票294,100股;公司股东邓振东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78,800股,共持有公司股票278,800股;公司股东单美琴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00,000股,共持有公司股票276,600股;公司股东张军通过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34,938股,共持有公司股票234,938股;公司股东邓通富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00,000股,共持有公司股票200,0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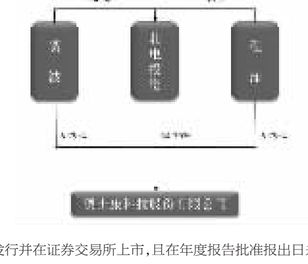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PCB行业面临国内外经济环境动荡、原材料价格上涨及环保趋严的局面。报告期内,公司在"成为PCB制造行业最受尊敬和最有创造力的领袖型企业"的愿景下,将"客户至上、重视员工发展、以诚为本和成为最佳合作伙伴"作为价值观,坚持以"公平、团队、创新、细节"为理念,对内强化风险管理,对外努力拓展市场,并按照公司战略规划,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全面推动各业务战略的转型和升级,力争实现全球化的战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2.35亿元,同比增长28.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9亿元,同比增长37.96%;公司海外客户开发取得突破拉动海外销售收入取得大幅增长,实现海外销售收13.08亿元,增幅44.22%。2018年,凭借着快速交货、价格合理、质量过硬等优异表现,获得了战略客户的高度认可,连续两年荣膺精工爱普生集团"优秀供应商"、荣获创维集团"战略合作奖"、作为唯一一家中国PCB企业成为三星电子"PCB战略供应商";并于同年获评"湖南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湖南省民营企业100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电子电路行业第四届"优秀民族品牌企业",同时取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获得湖南省印制电路板(PCB)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证、并在第十七届中国电子电路行业排行榜内资企业位列第十二名。

一、狠抓业务发展,提升盈利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高主营业务技术水平,进一步提升产品关键技术的研究和运用,提升产品关键性能指标。同时,站稳国内市场,深挖韩国、日本和中国台湾地区的客户资源,全面开拓欧洲和北美市场,力争实现全球化战略目标。公司凭借"快速交货、价格合理、质量过硬"的产品优势,与国内外大客户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客户方面,公司针对国际知名大客户的市场需求调整及优化产品结构,并优先选择回款周期短和风险低的优质客户及长期友好合作的客户,订单持续放量的同时缩短账期,较好地改善了客户结构和回款状况,并与客户建立了有效稳定的合作关系。2018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达3.05亿元,同比增长20.34%,企业现金流量充足。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1.57%,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较好水平。

二、加快项目建设,完善产能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募投项目"年产120万平方米高精密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及"年产80万平方米汽车电子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建设,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共投资42,386.49万元,公司以边建设边投产的方式开展,并采用行业领先工艺和设备,推动智能制造的生产程序,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同时结合下游市场的潜在发展趋势,逐步优化公司产能结构。

三、注重技术创新,提高研发能力

公司坚持技术先导的发展方向,建立起了多层次的研发平台,不断增加研发投入、提高技术水平和产品核心竞争力。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经拥有多项核心技术,主要涉及高阶HDI、高端汽车板及高频通信领域的新工艺开发等方面,各项技术均达到国内领先或先进水平,并得到国内外客户的高度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8,732.18万元,同比增长31.61%,占营业收入比例3.91%。

报告期内,公司共获得专利证书93项,其中发明专利10项,实用新型专利83项;共申请、获受理163项,并在CPCA期刊中发表题为《基于微切片的孔径测量技术研究及应用》的论文一篇。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获得发明专利31项,实用新型专利206项。

四、完善人才激励机制

为了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始终把人才培养和引进作为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自公司成立以来,坚持"以人为本"的激励机制,建立了长短期结合、多维度、多层次的员工激励体系;同时提供人才发展的资源及平台,促使企业人才全面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增强员工在企业中的主人翁意识,提高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全方位的激励机制,增强了管理机制的协调性,提高了上传下达的工作传导效率,满足了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百人计划战略人才培养工程",与多所高校进行产学研合作,引进大量优秀毕业生进行定向培养,建立完善培养体系。同时采用高工资+高福利+高绩效的宽带薪酬方式,对优秀人才实施倾斜式激励政策,以业绩决定薪资水平,实行组织绩效与个人绩效相结合,组织绩效与利润挂钩的考核模式,提升人均生产效率。

五、引入数据管理系统,优化组织架构

结合未来战略及发展要求,公司调整了组织架构,新设立行政部门并完善了公司管理中心的职能,明确中心对各事业部的指导、服务和监督的权责,为公司的平稳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启动了流程优化项目,对现有的流程进行了梳理,对公司的授权体系和内部控制流程进行了完善和梳理,保证了公司运作效率和风险控制的平衡及管理效率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工作,代表行业先进水平的ERP系统——SAP项目全面启动,标志着公司的信息化水平步入新的高度;而OA协同办公系统的正式上线,则较大地提升了公司的工作效率,减少了部门间工作的协调成本,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对各个业务的管理控制能力;工程管理平台INPLAN亦同步成功上线,将企业创新与智能制造紧密联系在一起,为实现企业经营、管理和决策的智能优化起到了关键作用。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单/双面板	403,660,618.03	86,886,202.52	21.52%	-4.03%	23.12%	4.75%
四层板及以上板	1,741,418,674.60	370,251,302.22	21.26%	39.85%	28.29%	-1.9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并于2018年9月7日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2017年财务报表列表项目进行追溯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19-019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2日上午10:00在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三区11栋A座3601A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由董事长程涌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Bingsheng Teng先生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何为先生进行表决;董事贺波女士、徐文静先生、何高强先生及独立董事何为先生、刘火旺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进行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2019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含以前年度已申请,尚未履行完毕的授信额度)。2019年度拟申请的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单个银行授信额度不超过1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若涉及担保事项,公司将另行审议。具体融资合同的种类、金额、利率、融资期限等以签署的具体合同为准。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签订融资合同的具体事宜,并同意董事会在前述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他财务相关负责人及子公司及其管理层行使该项融资决策权、签署融资相关协议等一切事项,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8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18年12月21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的84.3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1.01元/股。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9年3月6日,公司股本总额由147,136,114股变更为147,979,614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47,136,114元变更为147,979,614元。根据上述,公司董事会现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根据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职能部门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除上述变动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与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终止〈投资框架协议〉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签署的《投资框架协议》属于意向性协议,协议尚未实施履行,终止该协议对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无重大影响。为确保公司利益,充分保护投资者,经审慎分析后,决定终止《投资框架协议》。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了《〈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的独立董事何为先生、Bingsheng Teng(滕斌圣)先生、刘火旺先生以及2018年度在公司任职但已因任期届满离任的独立董事曾志刚先生及李桂兰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了《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审议通过了《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审议通过了《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19年,公司将坚持研发创新、技术持续突破、不断探索自动化生产,以促进生产效率与质量的协同提高,并且将环保意识融入公司的产业升级中。公司坚持差异化、个性化发展战略,发挥自身优势,通过高质量的产品及服务,不断开拓市场,成为一流的PCB企业,为股东争取最大的投资回报。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并经审阅《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和专项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会计师出具了鉴证报告。《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9]11439号《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的核查意见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47,979,6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5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66,590,826.30元;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与健康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度审计费用以实际合同为准。

《关于聘请201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相对比较完备,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各项重点活动能严格按照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未发现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指引的情形发生。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及《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黄瑞琪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黄瑞琪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黄瑞琪办公电话:0755-26910253,传真号码:0752-3532698电子邮箱:fin@askpcb.com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2018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下发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相关文件精神,对公司的会计政策作相应变更。本次公司会计政策调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会对公司2018年度及之前年度利润水平产生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本激励计划中2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孙益民、谢松涛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公司同意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20,400股,回购价格为22.02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47,979,614股减少为147,959,214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147,979,614元减少为147,959,214元。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的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障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62,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预计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证券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68,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预计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上述资金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每笔理财产品的种类、金额、收益率、期限等以签署的具体合同为准。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签署理财产品相关协议及办理其他与本议案相关的一切事宜。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适时发布关于召开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并公告相关文件。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2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黄瑞琪女士,1993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2018 年1月加入公司,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黄瑞琪女士,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需的专业知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的规定。黄瑞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经核查黄瑞琪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19-02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2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周光华先生主持召开。通知于2019年4月1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2019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2019年度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含以前年度已申请,尚未履行完毕的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单个银行授信额度不超过1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若涉及担保事项,公司将另行审议。具体融资合同的种类、金额、利率、融资期限等以签署的具体合同为准。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签订融资合同的具体事宜,并同意董事会在前述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他财务相关负责人及子公司及其管理层行使该项融资决策权、签署融资相关协议等一切事项,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了《〈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审议通过了《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审议通过了《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19年,公司将坚持研发创新、技术持续突破、不断探索自动化生产,以促进生产效率与质量的协同提高,并且将环保意识融入公司的产业升级中。公司坚持差异化、个性化发展战略,发挥自身优势,通过高质量的产品及服务,不断开拓市场,成为一流的PCB企业,为股东争取最大的投资回报。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并经审阅《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和专项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47,979,6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5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66,590,826.30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2018年度审计服务中,恪尽职守、遵循客观、独立、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和沟通的工作,为了保持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度审计费用以实际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请201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相对比较完备,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各项重点活动能严格按照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未发现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指引的情形发生。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下转B195版)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19-03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程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许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许初 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09,689,078.79	470,362,639.62	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852,093.77	45,085,474.35	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451,904.20	39,152,668.15	-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4,234,224.97	62,630,921.55	210.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1	6.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1	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	2.27%	-0.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50,930,391.48	3,120,770,773.87	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34,117,626.76	2,174,064,038.61	2.7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6,839.32	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40,260.25	主要为纳税大户奖励和科技创新奖励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182,752.63	主要为闲置资金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852,663.01	主要为浮动收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计提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319.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35,327.57	
合计	10,400,189.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北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06%	80,000,000	80,000,000	质押	3,520,000
贺波	境内自然人	6.76%	10,000,000	10,000,000	质押	4,710,000
程涌	境内自然人	6.76%	10,000,000	10,000,000		
珠海新泛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	2,895,000	2,895,000		
珠海联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2,564,000	2,564,000		
徐文静	境内自然人	1.46%	2,155,000	2,155,000	质押	550,000
贺文辉	境内自然人	0.96%	1,425,000	1,425,000	质押	336,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924,3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9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691,11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4,360	人民币普通股	924,3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1,117	人民币普通股	691,117
刘明剑	363,3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361,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多策略福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59,925	人民币普通股	359,925
曾弘斌	341,855	人民币普通股	341,855
戴振华	303,513	人民币普通股	303,51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5,037	人民币普通股	295,037
陈达敏	261,024	人民币普通股	261,02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股东程涌先生与股东贺波女士为夫妻关系;股东深圳市北电投资有限公司为程涌先生与贺波女士共同出资设立的企业;股东贺文辉与股东贺波系兄妹关系;股东程涌与股东徐文静系表兄弟关系;股东贺文辉为股东珠海新泛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股东徐文静为股东珠海联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刘明剑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63,300股,共持有363,300股;2、公司股东陈达敏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61,024股,共持有261,024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2018 年 12 月 2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开始购买公司股票。

限制性股票:

1、2018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18 年 12 月 21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的 84.35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1.01 元/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完成了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9 年 3 月 6日。

2、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龙胜波、汤小平、米黎明已离职,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激励对象龙胜波、汤小平、米黎明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48,300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140,000,000.00	2,200,071.23	0.00	280,000,000.00	60,000,000.00	1,758,860.27	362,637,780.82	募集
其他	100,000,000.00	876,191.78	0.00	120,000,000.00	50,000,000.00	600,347.22	172,198,986.30	自有
合计	240,000,000.00	3,076,263.01	0.00	400,000,000.00	110,000,000.00	2,359,207.49	534,836,767.12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